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MAGI
IMAG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意馬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5)

**有關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報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意馬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年報」)。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年報內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除年報內披露之資料外，本公司謹此提供下列補充資料。

股份獎勵計劃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9條須予披露之股份獎勵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 (1)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發行股份總數及佔於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待聯交所授出上市批准後，24,897,647股普通股，佔本公司於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之約3%。
- (2)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各參與人士可獲股份數目上限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一名選定承授人之股份最高總數(包括已歸屬及未歸屬股份)，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之已發行股本之1%。

* 僅供參考

- (3)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獎勵之歸屬期 董事會有權就授予該名選定承授人之獎勵股份之歸屬施加任何條件。
- (4) 申請或接納獎勵時應付之款項，及必須或可能進行付款或催繳或須就該等目的償還貸款之期限 選定承授人無須支付任何款項接納獎勵股份。
- (5) 釐定所獎勵股份(如有)之購買價之基準 不適用(任何獎勵股份將免費配發予承授人)。

如年報所述，受限於股份獎勵計劃授權上限，本公司制定等於股東每年於股東大會上批准特別授權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3%的上限(「年度上限」)，以運作股份獎勵計劃。年度上限為本公司股東大會日期起至以下最早者為止的期間可發行的獎勵股份最高數目：(a)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b)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間屆滿時；及(c)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撤銷或修改批准時。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期間並未授出任何股份獎勵，且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年初及年末之年度上限為24,897,647股股份。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設定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

重大投資

如年報所述，由於Hope Capital於回顧年度向其股東配發及發行Hope Capital之新股份，本集團於Hope Capital之權益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日最終攤薄至17.39%並導致本集團失去對Hope Capital之重大影響力。此後，於Hope Capital之投資由於聯營公司權益重新分類為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Hope Capital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主要活動為投資控股。希望證券有限公司(Hope Capital之全資附屬公司)獲發牌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買賣)、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本集團一直致力發展及擴大綜合金融服務。在實施這項策略過程中，本集團一直積極尋求機會，以提升綜合金融服務之種類及質素，使其更具競爭力。通過投資Hope Capital，使本集團的經紀業務多元化，並符合本集團與其他本地金融服務公司結成策略聯盟的發展戰略，旨在擴大本集團於金融服務行業的覆蓋範圍。

下表載列佔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總值5%或以上的重大投資：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持有之 股份數目	投資成本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 賬面值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估 本集團資產 總值的概約 百分比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估 被投資公司 股權的概約 百分比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內確認 的股息收入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內已確 認之已變現 收益/(虧 損)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內透過 其他全面收 入按公平值 列賬(不可撥 回)計量之 未變現收益 千港元			
Hope Capital Limited	180	112,714	123,959	-	11,245	12.79%	17.39%	-

上述額外資料為對年報之補充且應與年報一併閱讀，其不影響年報所載之其他資料。除上文披露者外，年報所載之資料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意馬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Kitchell Osman Bin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Kitchell Osman Bin先生(主席)
蔡家穎女士
嶋崎幸司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克勤先生
劉簡怡女士
繆希先生